

# 甘肃省人民政府

甘政函〔2018〕164号

##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置 兰州绕城公路和平西固两个收费站的批复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你厅《关于设置兰州绕城公路南段收费站的请示》（甘交发〔2018〕154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41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厅在兰州绕城公路南段 YK7+076 处设置和平匝道收费站、YK37+222 处设置西固匝道收费站。

二、新设收费站的设计、建设要符合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申报批准。

四、新设收费站启用前，要积极进行宣传，主动接受社会监

督，并做好收费人员的培训工作，加强收费站运营管理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，省财政厅。

